



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Taoyuan Outdoor Education and Marine Education Center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4學年度補助辦理 戶外教育課程計畫說明會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桃園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桃園市龜山區大埔國民小學

協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



說明大綱

- 政策宣導
- 補助計畫說明
- 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經驗分享

政策宣導

戶外教育宣言3.0



教育部於113年11月18日發布《戶外教育宣言3.0》，
以「讓學習走向社會永續—全民共創健康、平權、共好的戶外教育」為主軸，

發展目標

一、戶外教育
運作制度化

二、戶外教育
課程常態化

三、戶外教育
全民行動化

發展主軸

主軸一：建構戶外教育整體運作機制

主軸二：落實學校戶外教育常態發展

主軸三：促進全民共創戶外教育價值

政策宣導

- 《場域之戶外教育發展指引》於114年2月出版，引導場域更理解學校課程需求，並優化及提升場域服務品質；《戶外教育多元學習模式手冊》於113年12月公告，協助教師系統性將場域賦予學習內涵，並規劃多元課程，請各地方政府結合相關研習或其他管道進行推廣。
- 上開資源皆公告於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114年平臺將改版，強化場域搜尋功能，導入探索地圖體驗、AI推薦系統等機制，屆時本署將函請各地方政府轉知在地戶外教育之場域，踴躍登入註冊並公告資訊。

成為有教育價值的 戶外學習場域

閱讀本《指引》——

深入了解學校考量&師生需求
引導您以明確的步驟發展課程

效法成功案例，走出自己的路

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	國立臺灣博物館
池南自然教育中心	國立歷史博物館
知本自然教育中心	台江濕地學校
羅東自然教育中心	北投社區大學
觸口自然教育中心	洲南鹽場



指引



檢核表



1 成為學生多元學習的戶外教室

透過主題突顯場域特色
規劃設置合適教學設施
提列師資課程專業資訊

2 提供符合學校需求的資訊

明列學校需要的資訊
改善資訊呈現的方式
增加多元宣傳的管道

3 掌握必須的安全守則

確保符合安全的標準
規劃風險應變的流程
提升師生的安全意識

4 發展適合學校的戶外教育課程

提出符合課綱的設計理念
詳述課程架構與教學流程
協助課程前、中、後實施

5 營造與學校共榮共好的 合作夥伴關係

深化與學校的常態性互動
提供不同層次的服務類型
串聯周邊地區的學習資源
建立共同發展的合作模式

5個章節
16項步驟指引



教育部
戶外教育資源平臺

豐富場域資源、促進場域與學校協作，
是完備戶外教育推動網絡的基礎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

計畫目標：落實「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及「親海、愛海、知海」理念。

- 1 計畫一 設置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 2 計畫二 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 3 計畫三 推動海洋教育課程

執行期程：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





計畫二：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2-1 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結合在地特色與SDGs，非
偏遠地區學校及經濟需協
助學生為多數者優先。

推廣

2-2 學校推展優質 戶外教育路線

長期持續辦理戶外教育課
程之學校，著重本校與來
訪學校交流機會。

深化
交流

2-3 學校辦理戶外教育 自主學習課程

有意辦理過夜型自主學習課
程之學校，重視教師引導與
學生自主學習。

自主
學習



計畫二：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申請對象及補助基準

項目	申請對象	補助基準
2-1 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班級」、「班群」或「學年」	每校以補助3萬元為原則，並以 6萬元 為限。 本市上限212萬8,000元
2-2 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學校	每校以最高補助 35萬元 ，其中資本門經費以40%為限。 本市上限245萬元
2-3 自主學習課程	「班級」、「班群」或「學年」	每案補助 3萬元 ，每校每學年上限為 4案 。 本市上限100萬元

申請程序



計畫

- 撰寫計畫(教育局函文各校申請計畫)

填報

- 請至「**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
- (<https://teach.k12ea.gov.tw>)申請
- 114年**4月18日** (星期五) 前

審查

- 2-1由**教育局審查**，國教署核定
- 2-2、2-3教育局初審，**國教署審查核定**
- 114年**4月25日 (星期五) 前回覆各校，114年5月2日 (星期五) 前完成計畫修正**。
- 教育局114年5月20日(星期二)前報國教署

撰寫重點

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 目的

- 實踐「讓學習走入真實世界」及「親海、愛海、知海」之理念。
- 接軌國際『SDGs』。
- 融合在地人文歷史、學科知識及自然生態。

◆ 實施對象

以非山非市學校及一般地區學校，且校內經濟需要協助學生為多數者，優先補助。

◆ 課程實施單位

班級、班群、學年、其他

◆ 實施期程

自114年8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止



◆規劃方向

- 以學生生活經驗為中心，把握**由近及遠之原則**，規劃戶外教育之場域。
- 結合本市在地化課程 **《讀桃園》** **《品桃園》** **《賞桃園》** 之半日遊、1日遊、秘境探索路線或特色景點，踏查相關自然及人文景觀，以利推廣本市走讀課程。
- 可參考桃園市戶海中心官網；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
- 其他國教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規定之場域。

撰寫重點

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113學年度各校戶外教育地點參考

- 五犬山莊攀樹基地
- 大溪月眉及老街
- 東河音樂體驗館
- 防災教育館
- 忠貞市場
- 龍岡清真寺
- 異域文化館
- 新屋石滬故事館
- 基隆潮境智能海洋館
- 台北市青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 國立台灣科學教育館
- 陽明山國家公園
- 龜山樟腦寮步道
- 文青水園
- 東眼山環境教育園區
- 合歡北峰
- 七星山
- 溪洲山
- 五酒桶山
- 防災教育館
- 大湳森林公園
- 兒童玩具圖書館
- 新屋石滬
- 青塘園
- Xpark
- 黃金博物館
- 淡蘭古道
- 雙園魚菜蚯共生農場
- 景福宮
- 保德祠
- 虎頭山公園
- 新竹老鍋休閒農莊
- 青青草蔬果農場
- 山腳鹿場
- 七星山
- 赫威神木群
- 東眼山環境教育園區
- 觀新藻礁
- 草漯沙丘
- 好時節
- 楊梅泉水窩江夏堂
- 秀才步道
- 石門水庫
- 草漯沙丘
- 白沙岬燈塔
- 崙坪文化地景園區
- 台灣高鐵探索館
- 大溪老街
- 台江漁樂園
- 埔心牧場

撰寫重點

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補助基準及項目

- 每校補助3萬元為原則，6萬元為限

本市上限245萬8,000元

- 本計畫不予補助資本門
- 得依序用於下列項目：
- 家境清寒學生參加費用、遴聘師資鐘點費、交通費、材料費、門票、膳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撰寫重點

2-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申請對象

發展優質戶外及海洋教育課程之學校，供其他學校參與觀摩、共學

◆申請基準

- ✓ 每校以**最高補助35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40%為限**。**本市上限245萬元**
- ✓ 來訪學校參與路線經費，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
- ✓ 學校具體規劃與來訪學校之合作共學、安全風險等機制。
- ✓ 受理課程時間及聯絡窗口等資訊，應提供予地方政府公告，以及國教署公告於戶外教育資源平臺。



◆ 規劃要點

- ✓ 清楚說明**路線推廣之管道、參與學校申請方式**，以及**來訪學校與本校師生的共學方式、來訪學校之經費負擔比例、安全風險機制規劃**等資訊。
- ✓ 各條路線具備完整的課程規劃：
 1. 課程合適的體驗月份、對象、乘載量、學校人力資源等規劃。
 2. 清楚呈現各條路線**所搭配的學習地點與內容**
 3. 說明本校學生**如何與來訪學生進行共學**。
- ✓ 經費編列之合宜性。



◆113學年度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1 宋屋國小 懷溯宋屋庄，情牽山海緣

「水水鄉情」環教生態之旅
「話我梅庄」人文水文之旅
「梅蕊迎賓」藝術人文之旅
「踏水尋梅」手作創意之旅

2 東門國小 自然史教育館~探幽尋寶 情境解

東門國小自然史教育館
虎頭山環境教育園區
朝陽水語教育園區

3 青溪國小 虎頭山悠遊趣

桃園市虎頭山

撰寫重點

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申請基準

- ✓ 以「班級」、「班群」或「學年」為單位，**每案補助3萬元**，**本市上限100萬元**，每校**每學年上限為4案**。
- ✓ 鼓勵學校實施**跨區域**(跨直轄市、縣(市)，或同縣市跨不同行政區)，或**兩天一夜**的**自主學習課程**。
- ✓ 學校應重視**教師「教」(導引)與「學」(學生自主學習)**，並應針對參與課程之師生，辦理**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

撰寫重點

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 規劃要點

- ✓ 清楚呈現課程實施前/中/後的規劃，以及**教師引導學生的過程**。
- ✓ 清楚呈現課程執行時的學習內容、方式，以及**學生的任務分配**。
- ✓ 配合課程內容規劃完整的**風險管理機制**，並於課程實施前辦理相關**安全風險管理知能研習**。
- ✓ 清楚說明本次課程所採用之**評量方式**，並**引導學生回顧學習歷程、表現任務等**。
- ✓ 經費編列之合宜性。

撰寫重點

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 113學年度自主學習課程參考

計畫名稱	地點	跨縣市	住宿	對象	參與學生數
鑒往知來 向自然學習	1.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2.月眉糖廠 3.森形埔里	跨縣市	住宿	學年	40
「原」來是你	九族文化村	跨縣市	住宿	學年	27
齊柏林空間&淡水古城一日遊	淡水	跨縣市	未住宿	3-6年級	26
A 海想要知道	新屋石滬故事館	在地	未住宿	3年級	55
B 參林趴趴走	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	在地	未住宿	4年級	40
C 田間的食農生態課	好時節休閒農場	在地	未住宿	5年級	55
D 動物森友會	埔心農場	在地	未住宿	2年級	55
A 永續之《ㄨㄣˊˇ--齊聚一塘	蘆興埤塘生態公園	在地	未住宿	5年級	168
B 品味桃園古城	虎頭山森林公園	在地	未住宿	6年級	30
新屋海客庄一日遊	新屋環境教育園區 藻礁生態環境教室	在地	未住宿	3-6年級	26
113 學年青春海岸走廊之旅-A、 B、C 組	永安綠色隧道	在地	住宿	其他：各年級班級幹部	30
戶外樂活區	苗栗縣(含)以北露營場地或附有合格山訓 場地之住宿場	跨縣市	住宿	8年級	30

審查重點



◆ 審查方式

聘請戶外教育專家學者、具實施優質戶外教育成效卓著之學校校長、教師等擔任委員，進行審查

◆ 審查原則

- | | |
|--------|--------|
| ✓ 目標明確 | ✓ 教材教法 |
| ✓ 計畫周延 | ✓ 經費編列 |
| ✓ 任務執掌 | ✓ 學生受益 |
| ✓ 課程規劃 | ✓ 教師成長 |
| ✓ 資源整合 | ✓ 弱勢照顧 |

申請作業



◆申請及審查作業

- 申請文件：申請表及經費概算表
- 申請期程：收到公文計畫後起至4月18日（五）前，至「**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https://teach.k12ea.gov.tw>)申請
- 審查結果：
114年4月25日（星期五）前回覆各校，114年5月2日（星期五）前完成計畫修正

子計畫2 - 1教育局初審，國教署審查核定

子計畫2 - 2、2-3教育局審查，國教署核定

計畫執行



◆計畫核定

預計114年8月，教育局函文

◆計畫執行

114年8月至115年6月

◆經費核撥

第一期經費預計114年11月

第二期經費預計114年3月

計畫核結



◆ 經費核銷

- ✓ 本項補助經費應專款專用，不得挪用至其他用途。
- ✓ 核對**原始憑證與經費概算表**

● 成果繳交

- ✓ **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成果提交
- ✓ 書面成果：請於 115 年 6 月 30 日前，將成果寄(送)至**大埔國小彙整**
- ✓ 電子檔請上傳至[戶外教育成果雲端硬碟](#)

獎勵



獎勵

子計畫二 - 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課程：嘉獎1次2人，獎狀1張3人。

子計畫二 - 2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嘉獎1次5人，獎狀1張5人。

子計畫二 - 3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嘉獎1次2人，獎狀1張3人。



成果共享



1. 計畫申請學校應配合參與教育部及本局辦理之相關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研習、教師專業社群及成果發表等。
2. 因本計畫補助而研發或產生之教材、影片及成果等資料應推廣分享，並無償授權本局於非營利目的之政策宣導、資料庫建構及公共推廣使用。



注意事項



◆經費核撥、核銷注意事項

- ✓ 受補助學校應依計畫執行，因故延期或變更地點及行程時，應於**事前報知教育局修改計畫**。
- ✓ 受補助學校未依計畫期限辦理、擅自更改活動地點、未依活動行程表辦理、未提成果報告、經費收支結算表或成果績效不彰者，列為下年度不予補助對象。

線上填報操作說明

[操作教學影片-學校申請](#)

https://drive.google.com/file/d/1RsOVpah6Kn1YFaLeVlpZjuz6Ojls1RcK/view?usp=drive_link





Q&A 提問時間



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經驗分享/東門國小

